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普通股）： **8137**

本資料報表列載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的若干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	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	二零零二年一月八日
保薦人名稱	：	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分辨董事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	**執行董事** 賀學初先生 劉　偉先生 施立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洪少倫先生 燕衛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振偉先生 馬　剛先生 夏　峻先生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公司權益	所持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百分比
洪橋資本有限公司	4,065,000,000 (附註1)	-	-	4,065,000,000	42.96%
賀學初 (附註2)	57,939,189	22,460,000	4,065,000,000 (附註1)	4,145,399,189	43.81%
Foo Yatyan (附註2)	22,460,000	4,122,939,189	-	4,145,399,189	43.81%
李星星	-	-	4,065,000,000 (附註3)	4,065,000,000	42.96%
吉利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850,675,675	-	-	1,850,675,675	19.56%
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4)	-	-	1,850,675,675	1,850,675,675	19.56%
李書福 (附註4)	103,064,000	-	1,850,675,675	1,953,739,675	20.65%

附註：

1. 該等4,065,000,000股股份由洪橋資本有限公司持有，賀學初先生為洪橋資本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及董事，持有洪橋資本有限公司68%股權。
2. Foo Yatyan女士為賀學初先生之配偶。
3. 李星星先生持有洪橋資本有限公司32%股權。
4. 李書福先生為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而浙江吉利控股有限公司則全資持有吉利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在聯交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4樓5402室
網址（如適用）	：	www.8137.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 338 號華懋交易廣場 2 期 33 樓 3301-04 室
核數師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5樓

B. 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與新能源汽車相關的鋰離子動力電池的研發和生產及在資源領域如礦產資源方面進行投資和勘探等。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9,461,821,606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0.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2,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美元價值為單位，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以下的債務證券均沒有獲擔保。

1. 在2010年5月6日發出了 127,700,000 (105,000,000 股購股權於本報表更新日尚未行使)股購股權, 行使價為每股2.6港元而行使期限由2010年5月6日至2018年5月5日。

2. 在2012年5月28日發出了 21,000,000 (5,000,000 股購股權於本報表更新日尚未行使) 股購股權, 行使價為每股0.95港元而行使期限由2012年5月28日至2020年5月27日。

3. 在2013年6月4日發行了本金為74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每0.37港元債券可轉換為1股普通股, 最多可轉換2,000,000,000億股。換股權可在2013年6月4日至2018年6月3日之間行使。於本報表更新日, 尚有本金為14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未行使, 如行使可換成本公司400,000,000股普通股。

4. 在2015年5月14日發出了 9,500,000 (500,000股購股權失效及8,750,000 股購股權於本報表更新日尚未行使) 股購股權, 行使價為每股2.61港元而行使期限由2015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4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本公司於本資料報表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分。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聯交所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賀學初先生	劉　偉先生
施立新先生	燕衛民先生
洪少倫先生	陳振偉先生
馬　剛先生	夏　峻先生

附註

(1) *本資料報表必須由本公司各名董事簽署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董事簽署。*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17.52條，本公司必須於先前遞交的資料報表所載資料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按聯交所不時指定之電子格式）遞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連同經各名董事親筆或代表其正式簽署的正本以供刊發。*

(3) *請於將本表格正本遞交予聯交所的同時將本表格的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傳真號碼為2815-9353）或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